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ESE PEOPL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681)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收入增加約25.58%至約人民幣12.58億元(過往期間：人民幣10.01億元)，主要由於管道燃氣輸配業務增長。

本期間溢利約人民幣119.24百萬元(過往期間：人民幣116.55百萬元)，增加約2.30%。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18分(過往期間：人民幣1.04分)。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過往期間：無)。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或「本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之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止6個月期間(「過往期間」)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該等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	截至9月30日
		2021	202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收入	3	1,257,601	1,001,456
銷售及服務成本		<u>(1,071,762)</u>	<u>(817,198)</u>
毛利		185,839	184,258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9,024)	(1,064)
其他收入	5	18,488	20,829
財務成本	6	(2,932)	(5,627)
銷售及分銷開支		(73,308)	(71,040)
行政開支		(62,627)	(61,85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111	10,814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u>63,820</u>	<u>59,044</u>
除稅前溢利	7	129,367	135,362
所得稅支出	8	<u>(10,130)</u>	<u>(18,810)</u>
本期間溢利		<u>119,237</u>	<u>116,552</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支出)收入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值變動(除稅淨額)		<u>(5,847)</u>	<u>7,698</u>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u><u>113,390</u></u>	<u><u>124,250</u></u>

		(未經審核)	
		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	截至9月30日
		2021	2020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下列應佔之本期間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05,701	93,155
	非控股權益	<u>13,536</u>	<u>23,397</u>
		<u>119,237</u>	<u>116,552</u>
下列應佔之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9,694	100,968
	非控股權益	<u>13,696</u>	<u>23,282</u>
		<u>113,390</u>	<u>124,250</u>
每股盈利		人民幣	人民幣
— 基本	10	<u>1.18分</u>	<u>1.04分</u>
—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2021年6月30日

		於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04,750	869,075
投資物業		11,100	11,100
使用權資產		100,091	103,172
商譽		10,019	9,221
無形資產		21,428	22,04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0,921	121,810
於合資企業之權益		1,353,070	1,289,250
遞延稅項資產		7,396	4,605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160,348	167,780
長期按金		38,078	33,042
		<u>2,737,201</u>	<u>2,631,095</u>
流動資產			
存貨		43,178	51,587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11	312,897	223,649
合約資產		19,391	15,403
銀行結餘及現金		540,369	614,866
		<u>915,835</u>	<u>905,50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76,836	269,907
合約負債		230,457	237,850
稅項負債		37,182	45,750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46
租賃負債		5,397	5,596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13	70,000	77,500
		<u>619,872</u>	<u>636,649</u>
流動資產淨值		<u>295,963</u>	<u>268,85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3,033,164</u></u>	<u><u>2,899,951</u></u>

		於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64,507	564,507
儲備		2,125,469	2,025,69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689,976	2,590,199
非控股權益		265,685	236,087
總權益		2,955,661	2,826,28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9,356	19,135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	13	25,841	21,916
遞延稅項負債		32,306	32,614
		77,503	73,665
		3,033,164	2,899,951

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1996年11月13日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於1997年4月24日，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i)管道燃氣輸配包括供應管道燃氣、興建燃氣管道及經營城市燃氣管道網絡；(ii)罐裝燃氣供應；(iii)燃氣分銷及(iv)食材供應和賣場(包括經營超市及便利店在內的連鎖店)業務。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平達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莫世康博士和莫雲碧小姐共同擁有。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功能貨幣。

於本公司2020年報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

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由3月31日更改為12月31日，以與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一致，而該等附屬公司需按法定要求以12月31日為財政年度結算日編製賬目。因此，本年度2021年本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涵蓋由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期間」或「本報告期間」)。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相關附註內列示之相應比較數據涵蓋由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止之6個月期間(「過往期間」)，因此未必可與本報告期間所列示之數據額相比較。

2. 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允值計量除外(如適用)。

除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9個月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這些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9個月止2020年綜合財務報表一起閱讀。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準則及詮釋)，由2021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香港會計準則39，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香港財務報告準則4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修訂)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或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及／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下列日期 或以後 開始之會計 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1(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相關香港詮釋5之修訂(2020)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1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業準則2(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8(修訂)	會計估計定義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12(修訂)	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16(修訂)	物業、機器及設備 – 擬定用途之所得款項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37(修訂)	虧損合約 – 履行合同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2018年至2020年香港財務報告週期的改進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	提述概念框架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及香港會計準則28(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資產出售或注入	待確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7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2023年1月1日
會計指引5(經修訂)	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	2022年1月1日

董事預期應用上述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未來不會對本集團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

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呈報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之資料側重於銷售產品或提供服務之類型，其亦與本集團之組織基礎相吻合。

自2020年4月1日起本集團將其業務分為四個營運部門，亦指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作財務呈報用途，即(i)管道燃氣輸配；(ii)罐裝燃氣供應；(iii)燃氣分銷；及(iv)食材供應和賣場。其指本集團從事的四大業務。經營及可呈報分部的主要業務如下：

- (i) 管道燃氣輸配(前稱「供應管道燃氣」分部)－根據燃氣接駁合約銷售管道燃氣及興建燃氣管道網絡；
- (ii) 罐裝燃氣供應(前稱「銷售及分銷罐裝燃氣」分部)－以儲罐銷售及分銷燃氣予居民、工商業客戶之最終用者；
- (iii) 燃氣分銷－向工業及商業客戶銷售天燃氣，過往年度其載於管道燃氣分部內；及
- (iv) 食材供應和賣場－批發及透過超級市場及便利店零售商品(包括但不限於米、肉、生鮮及快消品)。

分部資料呈列之可呈報分部並非匯總經營分部而得出。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產生虧損)之稅前溢利(虧損)，惟並無分配中央行政開支、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業績、若干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及財務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方式。

本集團之分部資產及負債金額並未經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或另行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呈。

於本期間並無分部間銷售(過往期間年：無)。

以下為本集團按呈報及經營分部分類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

	管道燃氣 輸配 人民幣千元	罐裝燃氣 供應 人民幣千元	燃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食材供應 和賣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入	<u>433,026</u>	<u>440,210</u>	<u>332,067</u>	<u>52,298</u>	<u>1,257,601</u>
分部溢利(虧損)	<u>56,225</u>	<u>9,286</u>	<u>556</u>	<u>(5,339)</u>	<u>60,728</u>
未分配收入					1,474
中央行政開支					(2,83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111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63,820
財務成本					<u>(2,932)</u>
除稅前溢利					<u>129,367</u>
其他分部資料					
計算分部業績時計及之金額：					
折舊及攤銷	18,483	8,919	498	1,732	29,632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u>893</u>
合計					<u>30,525</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8	411	-	60	<u>529</u>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但計算分部業績時 並無計及之金額：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0,921
於合資企業之權益					1,353,07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111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u>63,820</u>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管道燃氣 輸配 人民幣千元	罐裝燃氣 供應 人民幣千元	燃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食材供應 和賣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入	<u>299,567</u>	<u>345,746</u>	<u>306,971</u>	<u>49,172</u>	<u>1,001,456</u>
分部溢利(虧損)	<u>45,744</u>	<u>23,510</u>	<u>415</u>	<u>(3,907)</u>	65,762
未分配收入					9,641
中央行政開支					(4,27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0,814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59,044
財務成本					<u>(5,627)</u>
除稅前溢利					<u>135,362</u>
其他分部資料					
計算分部業績時計及之金額：					
折舊及攤銷	17,998	8,555	532	3,482	30,567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u>1,407</u>
合計					<u>31,974</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68)	50	-	(97)	<u>(115)</u>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但計算分部業績時並無計及之金額：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5,373
於合資企業之權益					1,328,73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0,814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u>59,044</u>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已劃分為(i)管道燃氣輸配(不包括燃氣接駁費)、罐裝燃氣供應、燃氣分銷以及食材供應和賣場業務約人民幣1,195,041,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945,912,000元)及(ii)燃氣接駁約人民幣62,560,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55,544,000元)。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於中國進行。兩個期間內本集團之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基於貨品交付及提供服務的地區)及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物理位置均位於中國。因此,概無呈列地區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本報告期內及過往期間,本集團並無個別客戶銷售額超過本集團總收入之10%。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未經審核)	
	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	截至9月30日
	2021	202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529)	115
匯兌虧損淨額	(214)	(562)
重新計量於聯營公司之原有權益至收購事項日期公允值之虧損	-	(168)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來自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項	(180)	(449)
—其他應收款項	(8,101)	-
	<u>(9,024)</u>	<u>(1,064)</u>

5.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	截至9月30日
	2021	202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478	3,686
政府補助金	1,306	265
議價購買附屬公司收益	-	1,952
租金收入淨額	3,154	1,153
維修保養服務收入	1,428	1,608
銷售燃氣器具及材料淨額	6,267	8,775
其他	4,855	3,390
	18,488	20,829

6. 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	
	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	截至9月30日
	2021	202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利息	2,641	4,924
租賃負債利息	291	703
	2,932	5,627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	截至9月30日
	2021	202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董事之酬金	1,826	2,878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70,663	58,90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773	5,413
	80,262	67,199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053,154	805,17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165	27,308
使用權資產折舊	3,748	4,051
攤銷無形資產(計入行政開支)	612	615
就燃氣接駁建設合約確認為開支之合約成本	18,608	12,020

8.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	截至9月30日
	2021	202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即期稅項	6,572	18,923
—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459	—
遞延稅項	3,099	(113)
	10,130	18,810

稅項支出主要指兩個期間內之中國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該兩個期間均無來自香港之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在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提撥準備。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介乎15%至25%(過往期間：15%至25%)。

根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正式於2014年發布的《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於中國西部營運的若干附屬公司已獲當地稅局給予稅務寬減，優惠稅率的企業所得稅為15%。

小型微利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21年第12號《關於實施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由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對本集團小微企業當年應納稅所得額低於100萬元的部分，根據財稅201913號第二條規定的優惠政策基礎上再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

9. 股息

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並無支付或建議支付股息(過往期間：無)，自本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支付任何股息。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	截至9月30日
	2021	202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及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u>105,701</u>	<u>93,155</u>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8,934,561,203</u>	<u>8,934,561,203</u>

由於兩個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個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

11.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	95,572	47,042
票據應收款項	20,212	14,97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97,113	161,633
	<u>312,897</u>	<u>223,649</u>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結餘包括總賬面值為約人民幣101,48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2,770,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及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5,908,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728,000元)。本集團之政策為給予其客戶介乎0至180日之信貸期。信貸期亦可基於個別情況延長。於報告期末，於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		
0至90日	79,491	37,702
91至180日	10,574	3,310
180日以上	5,507	6,030
	<u>95,572</u>	<u>47,042</u>
票據應收款項		
0至90日	12,081	6,756
91至180日	7,931	4,853
180日以上	200	3,365
	<u>20,212</u>	<u>14,974</u>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購買天然氣、罐裝燃氣、商品及工程材料已付按金	87,126	83,149
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及預付款項	9,463	3,572
其他可收回稅項	3,146	5,629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45,943	36,639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92,795	65,903
	<u>238,473</u>	<u>194,892</u>
	354,257	256,908
減：信貸虧損撥備	<u>(41,360)</u>	<u>(33,259)</u>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總額	<u>312,897</u>	<u>223,649</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採購及持續成本之尚未支付金額，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89,856	77,561
91至180日	4,883	11,360
180日以上	21,186	13,346
	<u>115,925</u>	<u>102,267</u>
貿易應付款項	115,925	102,267
已收管道燃氣客戶按金	5,398	33,478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款項	19,743	24,89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5,770	109,267
	<u>276,836</u>	<u>269,907</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276,836</u>	<u>269,907</u>

13. 銀行借貸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58,750	79,325
無抵押銀行借貸	37,091	20,091
	<u>95,841</u>	<u>99,416</u>
須償還之賬面值：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	73,925	77,500
第兩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0,000	20,000
超過五年以上	1,916	1,916
	<u>95,841</u>	<u>99,416</u>

所有有抵押及無抵押銀行借貸均為浮動息率借貸，年息率介乎中國人民銀行基本利率加0%至0.15% (2020年12月31日：0%至0.15%)。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人民幣74,272,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96,668,000元)之若干資產已就有抵押銀行借貸作抵押。

14. 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尚未於簡明綜合／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及其他開支：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之賬面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13,597	19,932

15. 或然負債

於2019年9月29日，北京中民燃氣有限公司(「北京中民」)連同合資企業夥伴與一間銀行簽訂保證合同，據此北京中民及合資企業夥伴同意按其持股比例向銀行為授予本集團合資企業福建安然燃氣投資有限公司(「福建安然」)(作為借款人)約人民幣150,000,000元貸款額度作出連帶責任企業擔保。此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30日之公布。

該保證合同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屆滿。因此，於2021年6月30日並無或然負債。

16. 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報告日期結束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自上一年度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

由上一年度財政年度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由3月31日更改為12月31日，以與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一致，而該等附屬公司需按法定要求以12月31日為財政年度結算日編製賬目。因此，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期間」或「本報告期間」）。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相關附註內列示之相應比較數據涵蓋由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止之6個月期間（「過往期間」），因此未必可與本報告期間所列示之數據相比較。

業務回顧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收入約人民幣12.58億元（過往期間：人民幣10.01億元），同比過往期間增加約25.58%，本期間本集團溢利約人民幣119.24百萬元（過往期間：人民幣116.55百萬元），同比過往期間增加約2.30%。本公司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18分（過往期間：人民幣1.04分）。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約14.78%（過往期間：18.40%），同比過往期間減少約3.62百分點。毛利率減少主要是由於銷售及服務成本上升，使得毛利率同比過往期間略有減少。

管道燃氣輸配業務

今年以來，中國經濟持續穩定恢復，能源需求較快增長，天然氣消費持續較快增長，工業用氣超過往年水準。上半年天然氣市場需求旺盛。2021年上半年天然氣消費仍保持正增長，消費量約1,827億立方米、同比增長約17.4%。2021年上半年中國天然氣勘探力度基本不變而產量繼續強勁增長，天然氣產量1,045億立方米，同比增長約10.9%。

管道燃氣輸配業務作為我們的主要業務之一，為我們的主要收入來源。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我們的管道燃氣輸配業務實現收入約人民幣433,026,000元，同比過往期間增加約人民幣133,459,000元或44.55%，管道燃氣輸配業務收入佔我們總收入約34.43%（過往期間：29.91%）。本期間，涵蓋1月－3月冬季的用氣高峰期，使得用氣銷量同比過往期間增長。本期間管道燃氣輸配業務的毛利率約23.55%（過往期間：28.12%）。

管道燃氣接駁

本期間，管道燃氣接駁費收入約人民幣62,560,000元，同比過往期間增加約人民幣7,016,000元或12.63%，管道燃氣接駁費收入佔管道燃氣輸配業務總收入約14.45%（過往期間：18.54%）。於本期間，新增接駁居民用戶20,143戶，新增接駁工商業用戶400戶。截至2021年6月30日，累計已接駁居民用戶490,192戶，累計已接駁工商業用戶10,365戶，分別同比過往期間增加約8.38%及5.92%。

管道燃氣銷售

本期間，管道燃氣銷售收入約人民幣370,466,000元，同比過往期間增加約人民幣126,443,000元或51.82%。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於本期間管道燃氣銷售量增加。管道燃氣銷售收入佔管道燃氣輸配業務總收入約85.55%（過往期間：81.46%）。共實現管道燃氣銷售量約17,237萬立方米（過往期間：13,067萬立方米），同比過往期間增加約31.91%。其中，向居民用戶銷售管道燃氣約6,641萬立方米（過往期間：3,826萬立方米），同比過往期間增長約73.58%；向工商業用戶銷售管道燃氣約10,596萬立方米（過往期間：9,241萬立方米），同過往期間增長約14.66%。

罐裝燃氣供應業務

罐裝燃氣業務為本集團的另一項主要業務。目前本集團的罐裝燃氣業務主要為液化天然氣、液化石油氣和二甲醚的罐裝銷售。本期間，我們在維護固有客戶的同時，積極開發新用戶，擴大銷售市場。

於本期間，共銷售罐裝燃氣約79,508噸(過往期間：84,050噸)，同比過往期間減少約5.40%。共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440,210,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345,746,000元)，同比過往期間增加約人民幣94,464,000元或27.32%。本期間罐裝燃氣供應業務的毛利率約為17.67%(過往期間：26.12%)。罐裝燃氣銷量下降主要是因為我們服務區域受新冠疫情影響及銷售價格上升，下游工商業客戶的需求降低所致，因銷售價格上升使罐裝燃氣供應業務收入同比過往期間有所增加，惟採購成本上升的幅度高於銷售價格上升的幅度影響了毛利率。我們根據不同市場上的供求情況、成本變化情況、市場競爭情況，為業務長遠發展制定銷售價格。於本期間，罐裝燃氣供應業務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之約35.00%(2020年：34.52%)。

燃氣分銷業務

燃氣分銷業務為本集團近年開展的一項業務，目前已經形成一定的業務規模。燃氣分銷業務主要是從上游供應商大量採購燃氣資源後，分銷給其他的燃氣經營企業，該項業務投資不大，但能夠在市場上以較低的成本形成市場優勢地位，對本集團下游終端業務的開展也具有一定的幫助作用。

本期間，燃氣分銷業務收入約人民幣332,067,000元，同比過往期間增加約人民幣25,096,000元或8.18%。共銷售燃氣約97,615噸(過往期間：124,158噸)，同比過往期間減少約21.38%。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銷售價格上調，惟市場競爭劇烈，使銷售量及毛利率下調。本期間燃氣分銷業務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6.40%(過往期間：30.65%)。本期間燃氣分銷業務的毛利率約0.89%(過往期間：1.05%)。

食材供應和賣場業務

食材供應和賣場業務為本集團近年來大力開拓的新業務。食材供應主要通過線上線下相結合的方式向商業用戶提供果蔬、生鮮、調味品、糧油等食材的一站式服務，而賣場業務則主要包含社區超市和便利店連鎖經營。社區超市所面向的消費群體主要為居民社區人口，通過線上線下相結合的方式，為固定的社區居民生活提供便捷商品和服務；便利店連鎖業務所面向的消費群體為流動性人口，通過銷售快消品為流動人口提供便利性的商品和服務。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食材供應和賣場業務實現收入約人民幣52,298,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49,172,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4.17%（過往期間：4.92%）。本期間，雖受疫情影響，但店鋪加大促銷力度，同時優化盈利模式，食材供應和賣場業務收入有所增長。

本期間重大新增／減少項目

本期間概無重大新增／減少項目。

共同抗疫

員工是本集團的寶貴資產，我們必須將員工健康與安全放於首位，由於2021年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持續，因此我們配合各地政府的防疫防控政策，積極採取各種防疫措施，例如：於門店、氣站及辦公室內進行全面消毒，並由主管反覆檢查，以確保防疫工作能落實到位；每天為員工量度體溫及登記個人健康狀況，沒有任何疑似感染症狀的員工方可進入門店、氣站及辦公室；為員工配備合適的防疫工具（如口罩、手套、酒精搓手液等）；要求員工必須佩戴口罩；時刻提醒員工與其他員工及客戶保持社交距離；恆常教育員工在疫情期間須按照政府疫情防控政策，自覺防範，如非必要應避免到訪任何疫情中高危地區；有需要的員工可申請居家工作。疫情有所升溫，我們仍會繼續密切關注疫情情況，並配合政府採取適當的處理手段，期望能與員工共同努力，不畏艱難，期望儘早戰勝疫情。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約人民幣8,281,000元，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報告期間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為虧損約人民幣9,024,000元(過往期間：虧損人民幣1,064,000元)，增加約人民幣7,960,000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報告期間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同比過往期間大幅增加。

其他收入

本報告期間的其他收入約人民幣18,488,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20,829,000元)，同比過往期間減少約人民幣2,341,000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利息收入及銷售燃氣器具及材料減少所致。

財務成本

本報告期間的財務成本約人民幣2,932,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5,627,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695,000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報告期間借貸利息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報告期間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人民幣73,308,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71,040,000元)，同比過往期間增加約人民幣2,268,000元，主要由於收入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本報告期間的行政開支約人民幣62,627,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61,852,000元)，同比過往期間略有增加約人民幣775,000元。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本報告期間的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約人民幣9,111,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10,814,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703,000元。乃主要由於本公司聯營公司產生的溢利減少所致。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本報告期間的應佔合資企業業績約人民幣63,820,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59,044,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776,000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公司合資企業的溢利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報告期間的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10,130,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18,81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8,680,000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部分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所致。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如下：

現時，本集團的營運及資本性支出的資金來源為營運現金流、內部流動資金及銀行借貸。本集團有足夠的財務資源以應付未來的資本性支出及營運需求。

借貸結構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約人民幣95,841,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99,416,000元)，主要為項目公司在國內當地銀行人民幣貸款。貸款以固定息率或中國人民銀行公佈息率計算，作為管道燃氣建設、日常流動資金及營運開支。除了相等於約人民幣58,75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79,325,000元)的貸款需要用賬面值相等於約人民幣74,272,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96,668,000元)的部份資產作抵押外，其餘貸款均為無抵押的貸款。短期貸款相等於約人民幣73,925,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77,500,000元)，其餘則為超過一年的長期貸款。而資本承擔及資產抵押詳情請分別參考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13。

資本結構

本集團長期資本包括擁有人應佔權益和負債，已透過健康的負債與資本比率獲得確認。

外匯風險

我們的業務均在中國，絕大部份收入與支出以人民幣為主，所以在營運上並無面對重大外匯波動風險，現時我們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會對市場的匯率走勢緊密地進行監控，在有需要時做出適當調整。

資本及其他承擔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人民幣13,597,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9,932,000元)，主要為地區管網鋪設。詳情請參考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或然負債

於2019年9月29日，北京中民連同合資企業夥伴與一間銀行簽訂保證合同，據此北京中民及合資企業夥伴同意按其持股比例向銀行為授予本集團合資企業福建安然(作為借款人)人民幣150,000,000元貸款額度作出連帶責任企業擔保。此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30日之公布。

該保證合同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屆滿。因此，於2021年6月30日並無或然負債。

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報告日期結束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僱員

於2021年6月30日，我們共有約5,100余名僱員，其中大部分駐於中國境內。僱員薪酬乃參考彼等於本集團之職責、本集團之業務表現、盈利能力及市場狀況釐定。除退休金外，個別僱員可因工作表現而獲派發酌情花紅及／或購股權以作獎勵。

前景展望

新冠肺炎疫情對我國經濟社會發展產生了廣泛而深刻的影響，但天然氣領域發展卻超出預期。天然氣市場凸顯韌性，消費較快增長，城市燃氣和工業用氣均突破千億立方米。產供儲銷體系建設持續推進，極寒時期天然氣供應有保障。2021年是「十四五」規劃開局之年，國內經濟逐步復蘇，天然氣消費增速有所回升，並保持較快增長，行業健康穩步發展基調未變，國內增儲上產能力也進一步增強。中國正處於經濟發展和能源結構轉型的關鍵時期，未來高效清潔的天然氣發展潛力巨大。

管道燃氣業務

由於中國對環境保護的日益重視，全社會節能減排和環境保護意識不斷提高，未來天然氣在一次性能源中的比重將越來越大。中央印發的《燃氣管道行業發展十四五規劃綱要》明確要求到2021年燃氣管道行業將增加88%，各地方出台了地方政策，提高行業滲透率。2020年燃氣管道行業成為政策紅利的市場，國務院政府報告指出燃氣管道行業將有利於提高民眾生活品質。未來中國天然氣市場將成為我國發展最快的能源。近年來天然氣銷售量穩健增長，終端氣價不斷降低，改革發展「紅利」惠及全民，全行業表現出較強的抗風險能力和發展韌性，為「十四五」期間的行業高品質發展打好基礎。本集團將持續確保設施運行安全高效，民生用氣保障有力，積極拓展市場佔有率，充分利用政策優勢實現本集團在天然氣產業健康有序安全的可持續發展。

罐装燃气业务

伴隨著「十四五」開局，能源革命加速推進，低能耗、低排放、低污染是低碳經濟的重要發展基礎，罐裝燃氣憑藉清潔、靈活、高效的供應方式為管道燃氣空缺的市場部分提供有力補充。本集團將適應市場規律，保持在天然氣行業的穩定發展，同時積極拓展管道燃氣未覆蓋的市場區域，擴大在罐裝燃氣業務的市場佔有率以提高集團營收效益，未來本集團將結合互聯網技術以安全、高效、便捷的業務規範為我們的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

燃氣分銷業務

近年來，我國天然氣行業迅速發展，天然氣消費持續快速增長，在國家能源體系中重要性不斷提高。國務院發佈的《新時代的中國能源發展》一文指出「我國未來將堅持清潔低碳導向，把清潔低碳作為能源發展的主導方向，推動能源綠色生產和消費，優化能源生產佈局和消費結構，加快提高清潔能源和非化石能源消費比重，大幅降低二氧化碳排放強度和污染物排放水準，加快能源綠色低碳轉型」，這表示未來無論對燃氣供應還是需求都將有很大的一步提升，「四個革命，一個合作」的戰略方針也將對燃氣分銷行業的穩固與發展提供強有力的保障。未來本集團在燃氣分銷這一環節也將時刻抓住行業發展機遇，不斷拓展燃氣分銷規模，穩步提升燃氣銷量及營收。

食材供應和賣場業務

隨著城市發展的進程加快和智慧互聯網技術的全方位覆蓋，各行業向線上線下的服務趨勢有目共睹，本集團將互聯網技術充分的與食材供應業務相結合，以客戶的需求為準則，持續改善從源頭採購到末端配送的行業發展腳步，力求無論是內部人員管理和外部食材供應都以更標準的行業規範提供最優質的服務，優化食材供應和互聯網技術運用的每一個環節，爭取向客戶以更便捷高效的方式提供健康、新鮮的優質食材。賣場業務方面，本集團充分利用大數據發展和互聯網技術的結合，使賣場產品種類和消費模式多元化，深度挖掘瞭解消費者需求，跟上新時代年輕消費主力的消費理念，優化自身產品。我們同時拓展線上業務的開展，提供更具個性化的優質服務，融合新時代市場需求，我國正從世界工廠轉型為世界市場，消費品市場仍具有較大增長潛力，本集團將穩抓國內市場的發展機遇，運用新技術嘗試新行銷、發生全方位的合作的方式拓展新領域，擴大食材供應和賣場業務的市場，打造更具市場競爭力的食材供應和賣場業務品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期間內，本公司及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及購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為增強股東、投資者、僱員、債權人及業務夥伴之信心及促進業務增長，本公司一直致力奉行高素質之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以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經不時修訂)所列明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作為基礎制定。就守則條文而言，本公司於本期間及截至本公布日期已全面遵守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本公司在作出相關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檢討本公司所採納之主要會計原則、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是否合適及有否貫徹應用，並就本期間之中期財務報表之有關判斷事宜、會計估計、足夠披露及內部一致等問題加以討論。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資料

業績公布須分別在聯交所之網址www.hkex.com.hk中「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址www.681hk.com刊登。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會盡快發送予股東，並按規定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址。

承董事會命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及執行董事
范方義先生

北京，2021年8月31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包括5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莫世康博士(主席)、張和生先生(副主席)、范方義先生(董事總經理)、莫雲碧小姐及李歡女士，以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劉駿民博士、趙彥雲教授及張志明先生。